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于 2006 年 5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召集人：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 会议时间：2006 年 5 月 25 日（星期四）上午 8:00
3. 会议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武汉解放大道 558 号）
4. 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出席

二、会议议题

- 1、 审议《2005 年年度报告》；
- 2、 审议《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审议《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0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审议《关于 200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 6、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7、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 8、 审议《关于大庆至广州高速公路湖北省麻城至浠水段项目申请软贷款及资产抵押的议案》；
- 9、 审议《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与以上议题 1、2、3、4、7 相关的董事会决议和监事会决议已于 2006 年 3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告，有关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06 年 5 月 19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以及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四、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登记时间：2006 年 5 月 23 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4:30-16:00；

3、登记地点：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湖北省武汉市解放大道 558 号葛洲坝大酒店 B 座 8 层）。

五、其他事项：

1、与会者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会议联系人：丁贤云

电话：027-83790455

传真：027-83790755

六、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 ）

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权限代为行使表决权：

- 1、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议题投赞成票；
- 2、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议题投反对票；
- 3、对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所列第 项审议议题投弃权票；
- 4、对可能纳入议程的临时提案(有/无)表决权；
- 5、未作具体指示的事项，代理人(可/不可)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票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有效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

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

二 六年四月二十九日